

证券代码：873755

证券简称：杰特新材

主办券商：甬兴证券

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公司会议室
-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谈栋立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议案的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98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3225%。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同时将董事会成员由 5 名增加至 7 名。同意公司据此对《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同时将董事会成员由 5 名增加至 7 名。因此，同意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修订相关内部治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6）、《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27）、《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告编号：2025-028）、《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5-029）、《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告编号：2025-030）、《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告编号：2025-031）、《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2）、《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3）、《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4）、《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5）、《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6）、《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7）、《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同时将董事会成员由5名增加至7名。因此，同意公司修订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内部治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49）、《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0）、《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1）、《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2）、《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3）、《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4）、《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5）、《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6）、《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7）、《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8）、《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59）、《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0）、《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1）、《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实施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2）、《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3）、《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6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2025-04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将董事会成员由 5 名增加至 7 名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治理制度，其中新增的董事为 1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职工代表董事。现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同意选举杨斌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经资格审核，杨斌先生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等要求。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废止〈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因此，同意公司废止《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废止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因此，同意公司废止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3,9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会议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务名称	变动情形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杨斌	独立董事	就任	2025-07-25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王军	监事	离任	2025-07-25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俞周兰	监事	离任	2025-07-25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

《嘉兴杰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董 事 会

2025 年 7 月 25 日